

## 第二八三次行政會議 校長報告

- 一、碩士班招生考試已於四月廿七、廿八日順利舉行，閱卷工作亦已依計畫如期完成，感謝各有關同仁配合，並已預訂五月十七日開會放榜。
- 二、教育部於三月十五、廿一、廿七日及四月廿二日分別來函要求宣導智慧財產權觀念，並要求檢視各單位網站內容及校園軟體使用之合法性，電算中心已轉請各單位共同注重智慧財產權之保護，請轉請全校同仁師生攜手努力。
- 三、教育部督學業於四月廿三日上午蒞校視導，對本校發展以及同仁、同學所提問題至為重視，已允攜回教育部參辦。
- 四、四月卅日中時晚報刊登本校同學對校園卡之不滿意見，經深入了解，係媒體在訪問同學後報導有相當出入所致，次日教務處、學務處、北區郵政管理局及同學代表座談研商，郵局方面全面配合改善缺失，並派專人在廿二支（本校郵局）專責辦理此項業務。
- 五、本年本校第九屆藝術節已於五月四日在師大路龍古師公園盛大隆重開幕，主題「二〇〇二師大 SOHO 藝術特區」標題鮮明甚受重視，在此特別向藝術學院師生同仁及參與工作同仁表示感謝之意。
- 六、本人於本月十七至二十日赴澳門出席「廿一世紀教師專業成長研討會」出席會議期間校務請副校長代理。
- 七、本校與台科大合作案經五月八日上午臨時校務會議作成「六月十二日根據兩校整合細部計畫案再行決定」之決議，當天下午如約與賴副校長、李教務長、黃處長、王主秘聯袂赴台科大與陳校長、何教務長等人面商如何宣布結果，達成如下共識，隨即向久候之媒體朋友宣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與臺灣科技大學整合案意見調查結果

〇〇年〇月〇日

兩校採用相同之意見調查表，調查結果顯示，兩校贊成「在今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完成『合併計畫構想書』報部」的意見均較多，但師大在臨時校務會議討論時，部分校務會議代表認為意見調查表回收率稍低，同時建議先研擬比較

詳細之計畫書，在師大六月十二日校務會議中提會報告，作為是否同意兩校合併同意權行使之參考。於此同時，兩校將立即分別成立規劃小組保持密切聯繫，進行較細部之規劃。」

八、本校與中原大學、台北醫大、空中英語教室「與世界接軌邁向國際化」結盟簽署訂於昨日（五月十四日）下午二時半在台大校友會館舉行，本校請賴副校長代表簽署。

九、公文稽催部分：

九十一年三月總收文計八八九件，總發文計七二九件，公文稽催計六五件，辦結案件計六五件。

## 第二八三次行政會議 副校長報告

### 一、召開法規委員會第三十一次會議，討論通過以下各項辦法草案：

- (一) 修正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人宿舍借用暨管理要點」，以整合本校現行由學發處經管之青田街短期交換學者宿舍及總務處經管之學人宿舍，今後劃歸總務處統一管理。
- (二) 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所畢業役男志願服務國防工業訓儲預官實施要點」部份條文修正案，以配合國防部九十一年三月一日（九一）鍊銷字第〇〇〇三二二號函修正發布之「國防工業儲訓預備軍官預備士官甄選作業要點」辦理。
- (三) 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聘用研究所畢業役男志願服務國防工業訓儲預官管理要點」部份條文修正案，以配合國防部九十一年三月一日（九一）鍊銷字第〇〇〇三二二號函修正發布之「國防工業儲訓預備軍官預備士官甄選作業要點」辦理。
- (四) 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師評鑑準則」部份條文修正案，以配合國科會研究獎勵制度之調整，助理教授級以上獲領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主持費者，得與原甲種研究獎（或優等獎）併計。
- (五) 修正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組織規程」第四十一條及第四十六條條文修正案，將教師會代表一人納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成員中；另將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人數由十一人增加為十三至十五人。
- (六) 修正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組織章程」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師評審辦法」，以配合行政程序法之施行及教育部規定。
- (七) 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法語教學中心設置辦法」第五條條文修正案，增設顧問一至二人，另因本校與法國在台協會已中止合作關係，故取消顧問應為法籍之規定。
- (八) 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兩性平權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設置辦法」文字修正案，將辦法內「兩性平權」文字均

修正為「性別平等」。

(九) 修正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內部稽核制度與施行細則」，以配合教育部九十年十月九日台(九〇)高(三)字第九〇一二八四〇一號函辦理。

二、召開職員甄審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重要報告及決議案如下：

(一) 人事室、學務處、總務處擬遴用組員各一名案；總務處擬遴用技士一名案，經面談評定成績並排定遴用順序後，已簽請校長同意進用。

(二) 藝術學院秘書陞遷案；進修推廣部組員陞遷案，經面談評定成績後，已簽請校長同意進用。

(三) 學務處及實習輔導處組員陞遷案，申請人放棄甄選，建請另行徵才。

(四) 修正通過「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職員陞遷辦法」部份條文修正案，有關職員內陞作業，每一職缺選薦前三名人員提會評審，如無適當人選，得簽報校長免提會。陞遷評分標準修正為面試或業務測驗七十分，面談三十分。

(五) 運動與休閒學院遷請調降該院秘書職缺為薦任第六職等合格實授(權理二職等)，經甄審會討論後決議，該案不符逐級升遷原則，不予同意。

(六) 同意健康中心簽請調高職缺，增置組員一名；減列辦事員一名案。

三、召開九十學年度考績(核)委員會第七、八次會議，重要報告及決議事項如下：

(一) 本校教師及各行政單位人員因主辦或兼辦業務績效良好獲獎勵情形如下：

1 教師函勉一位

2 記功(一次)五位

3 嘉獎(二次)七位

4 嘉獎(一次)十三位

(二) 本校九十學年度特殊優良職員選拔案，經票選出八位同仁，名單如下：

- 1 林秀敏（人事室第一組組長）
- 2 彭映華（教務處註冊組技士）
- 3 何百齡（總務處出納組組員）
- 4 陳碧蓮（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組員）
- 5 呂春嬌（圖書館編目組組長）
- 6 陳瓊珠（英語文訓練中心秘書）
- 7 李少維（圖書館閱覽組組員）
- 8 汪耀華（電算中心秘書）

(三) 有關本校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函請考績委員會答辯或說明國語中心技士常麗莉申訴九十年度考績案，經審議後仍維持丙等，並以常員九十年度之工作表現平平，故考列丙等之理由，向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說明。另建議校長對國語中心之人事作適當之調整。

四、本校九十學年度自我評鑑計畫各學門訪評已由各學院於三月中旬至三月底前擇期舉行完畢，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本校邀請各學院訪評委員召集人召開「全校性學門訪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重要報告及決議事項如下：

(一) 報告各學院訪評建議（略）及整體學院之建議：

- 1 加強整體學院科際整合之運作。
- 2 重視雙語教育，以增進國際競爭能力。
- 3 重視 CAI 方案之推動與教學科技之適用性。
- 4 重視成員之成長發展與在職進修。

5 建立整體組織新願景、新希望與新任務。

(二) 推選林聰明委員擔任本校「全校性學門訪評委員會」召集人，負責彙整各學院訪評報告，並於五月底前提出全校性學門訪評報告。

(三) 定於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召開「全校性學門訪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研議全校性學門訪評報告之內容、架構及撰寫方式。

五、教育部九十一年四月三日以台（九一）師（二）字第九一〇三二五一九號函示各師資培育機構，為辦理九十一年度補助師資培育機構發展卓越師資培育，充實教學設施，各校得擬妥申請計畫，並排定優先順序報教育部審核。依教育部函示內容，本年度補助之重點為各師資培育機構為發展卓越師資培育，配合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各項活動推展事項所需教學相關設施；另開設國小及特殊教育師資培育學程之學校，亦得提報相關教學活動計畫申請補助。本案由教務處簽辦，並將相關資料分送各學院及進修推廣部參辦並研提申請計畫書。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由本人邀集各學院院長、教務長、學發處處長及進修推廣部主任開會，審查各單位所提申請案並排定優先順序後報教育部審核。本校共提出三十二項計畫，總金額為六仟三百萬元。

六、九十一年五月八日本校九十學年度第二學期臨時校務會議討論本校與台科大應如何持續進行合作一案，決議由本人召集相關單位組成兩校合作規劃小組，積極研擬合併計畫書，提下次校務會議（六月十二日）討論。五月九日，本人邀集李教務長、饒總務長、黃學發長及王主任秘書先行試擬計畫書之綱要及參與研擬單位，作為各單位撰寫計畫書之參考；五月十日，本人邀集各參與研擬計畫單位召開合併計畫書研擬籌備會議，決議請各相關單位儘速研擬計畫書草案於五月十七日（星期五）前送副校長室彙辦，並訂於五月二十日（星期一）召開第三次計畫書研擬籌備會議，討論彙整後之計畫書草案。俟各單位資料彙集完成，計畫書草案初稿形成後，本人將依據校務會議提議之人選，召開兩校合作規劃小組會議討論計畫書草案，並依規定期限提請校務會議審議。

- 七、五月四日至十三日本校在師大路龍古師公園隆重舉辦藝術節各項活動，在藝術學院康台生院長、美術系袁金塔主任、音樂系錢善華主任、設計所張柏舟所長及所有師生們同心協力之下，本次藝術節活動盛況空前，更對本校未來與師大路整體發展願景創造美好藍圖，在此對藝術學院師生同仁們致崇高敬意。
- 八、五月十一日（星期六）本校於中正紀念堂隆重舉行九十一級體育博覽會，會中有展出體育資訊、體能測試活動及同學們體育展演節目，分別於下午三點及六點各舉行一場，活動非常盛大熱鬧。這幾年來本校體育活動由校園擴展到國父紀念館、台北市政府、華納威秀廣場、中正紀念堂等地，都深受各界重視與肯定，特別感謝運動與休閒學院簡曜輝院長、體育系方進隆主任、運動競技系林竹茂主任、運動與休閒研究所王宗吉所長、體育室陳和睦主任的領導與同學們盡力的演出，對本校校譽及社會形象均有正面助益。另九十一級體育表演會預訂於五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一日於本校舉行，歡迎鼓勵師生同仁踴躍參與。
- 九、本校第二屆傑出校友選拔經過三次會議慎重審議，五次投票後，於五月十三日順利選出十五位傑出校友。本次傑出校友選拔，實習輔導處高處長強華、校友服務組鄧組長毓浩及同仁，盡心盡力，辛勞可感，謹致崇高敬意。
- 十、本校與中原大學、台北醫大、空中英語教室「與世界接軌邁向國際化」結盟案已於五月十四日下午在台大校友會館完成結盟簽署，本校除本人代表校長出席外，另有李教務長大偉、英語系施玉惠教授、學術合作組組長林至誠教授等人代表出席，會中各界都一致肯定未來英語教學的重要性，並對本校過去多年來在英語教學方面的貢獻給予充分肯定。在此感謝各位師長同學們的努力，使本校在社會上建立良好形象並獲得肯定。

## 第二八三次行政會議 各單位工作報告

### 一、教務處

(一)教育部九十一年四月十日台(九一)高字第九一〇四八七四〇號函檢送第二梯次「提昇大學基礎教育計畫」、詳細計畫書作業說明及相關資料。請欲申請之學校於九十一年六月十日前將詳細計畫書一式七份送達教育部高教司，其相關說明如下：

- 1 教育部第二梯次「提昇大學基礎教育計畫」之目標係以鼓勵大學發展跨校性或全校性共同學程，並具有具體制度改革之相關行政配套措施，以加強大學生之閱讀及寫作能力，全面提昇大學生人文、科學與藝術之基本素養。每校限提一案，每計畫全程期限最多為四年，由校長、副校長、或教務長擔任計畫總主持人，每案申請補助之總額度由各校視計畫實際需要編列，以不超過一千萬元為原則，並得視學校規模及計畫複雜度酌予調整，但最高不超過兩千萬元；跨校性計畫得視其需要增加補助經費。
- 2 本計畫補助之經費項目不含：(一)建築經費；(二)與教學無關之設備費；(三)增聘專任師資經費(短期客座教授等除外)；(四)計畫主持人研究費；(五)行政管理費。
- 3 本校目前獲准執行教育部第一梯次「提昇大學基礎教育計畫」計有下列三案：
  - (1) 大學英語文課程模式之建構與實踐：總主持人英語學系施玉惠教授。
  - (2) 互動學習環境的建構 | 數學與科學師資的培育：總主持人理學院張院長秋男。
  - (3) 科技創作力之培育 | 問題導向學習課程建構與實施：總主持人科技學院李基常教授與洪榮昭教授。

- 4 教務處已於九十一年五月六日師大教字第○九一○○○五五二一號送各學院，欲申請之學院（每學院僅限一案）請將詳細計畫書於本（九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前送交教務長室彙辦。
  - 5 各學院提出之申請案若超過一案以上，將請賴副校長主持審查會議後提報一案至教育部核定。
- (二) 本校於九十一年五月七日召開教育部「提昇大學競爭力重點發展計畫」暨「輔導新設立大學健全發展計畫」校內協調會議，會中決議如下：
- 1 「提昇大學競爭力重點發展計畫」初步整合如下：
    - (1) 子計畫（提昇大學國際競爭力計畫）--由科技學院協調相關學院系所負責規畫，並由學發處就本校學術交流現況提供相關資料。
    - (2) 子計畫（大學科技系所人才培育計畫）--本校分由生物系研提「生物科技」領域計畫、工教系研提「電子」或「機電整合」領域計畫、資訊系研提「資訊教育」領域計畫。
  - 2 教育部「輔導新設國立大學健全發展計畫」，本校初步規擬整合三案如下：
    - (1) 應用科學之發展計畫--由理學院負責。
    - (2) 數位學習與教學創新--由教育學院、科技學院共同負責。
    - (3) 名稱未定--由文、藝術、運休學院共同負責。
- (三) 本校九十學年度第二學期「線上課程評鑑」自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起開放評鑑至七月十日，請各學系（所）鼓勵同學上網評鑑，線上「課程評鑑系統」放置於教務處或課務組網頁上，各系（所）任課教師可於開放時間內隨時上網查看學生評鑑結果。
- (四) 九十一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本校計有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等十學系參與，報名人數共二四二八名（去年為一七六二名），審查合格者有三三八五名，並於三月二十二至二十三日完成指

定項目甄試工作，本校已於九十一年四月十二日召開放榜會議，共計錄取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洪瑛蘭等一四六名。

(五) 本校九十一年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招生簡章並自九十一年二月一日開始發售，計有教育學系等三十六系所參與，其中圖書資訊學研究所、光電科技研究所、民族音樂研究所、機電科技研究所係首次招生，本校九十一年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採通訊報名，計有六八九一人完成報名，訂於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七、二十八日兩天舉行考試，四月二十九日至五月六日進行閱卷，隨後展開核分工作，訂於五月十七日召開放榜會議。

## 二、學務處

- (一) 本校第五十六週年校慶活動已陸續展開，校慶慶祝大會當日，除邀請貴賓及師長外，亦請各學系派遣同學參加。
- (二) 擬訂本校九十學年度畢業典禮實施計畫草案，並召開畢業典禮協調會。
- (三) 自本學期起改變「導師會議」形式，分由各學院辦理「師生座談」，增進師生對學生事務相關問題之了解，並加強師生間之互動。
- (四) 辦理急難慰問金、急難救助金、就學貸款、獎助學金、學生平安保險等事宜。
- (五) 派代表參加本校防護團九十一年度第一期常年訓練。
- (六) 辦理休、退學之學生兵役緩徵、儘後召集撤銷事宜。
- (七) 辦理優秀學生、傑出學生選拔等事宜。
- (八)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等相關事宜。
- (九) 學生宿舍附設福利服務部門續約、鍋爐定期檢查、水電設施安檢、公物損壞維修及清洗水塔等事宜。
- (十) 簽案建請學一舍寢室裝設冷氣機，以提昇住宿品質。

- (十一) 蒐集、彙整校外賃屋資訊，並辦理賃居校外學生訪問。
- (十二) 各系教官學實施「生活講話」，除鼓勵學生專心向學外，並轉知部頒宣導事項、注意交通安全及重視智財法規等相關事項。
- (十三) 辦理住宿申請、住宿收費、保證金退費、公費生住宿補助費及宿委幹訓等事宜。
- (十四) 輔導學生社團辦理各項活動。
- (十五) 輔導學生社團參加校外各項比賽，成績優異，為校爭光。
  - 1 教育學會：「今日教育」，獲雜誌型學術類期刊甲等獎。
  - 2 師大青年社：「師大青年」獲學術類報紙型期刊甲等獎。
  - 3 國術社：參加「大專院校九十學年國術錦標賽」拳術團練、拳術對練項目，獲大男乙組第二名及第三名。
  - 4 吉他社：參加「九十一年全國大專校院績優學生社團評鑑及觀摩」活動，榮獲康樂性社團特優獎。
  - 5 蘭陽同鄉校友會：參加「九十一年全國大專校院績優學生社團評鑑及觀摩」活動，榮獲綜合性社團優等獎。
- (十六) 積極辦理學生社團年度競賽及博覽會各項事宜，並請各社團輔導老師，督促社團整理活動資料，準時參加是項活動。
- (十七) 函請各學生社團按規定辦理改選事宜，並鼓勵優秀同學參加競選，以利社團活動之推展。
- (十八) 為增進僑生及外籍生對中華文化及台灣風土民情認識，於九十一年四月二、三、四日舉辦三天兩夜「文化之旅」參觀活動。
- (十九) 輔導僑生參加教育部、僑務委員會及華僑救國聯合總會舉辦之大專院校僑生「國、英語演講比賽」、「卡拉ok比賽」。

- (二十) 辦理應屆畢業僑生家長來台邀請函及證明函。
- (二十一) 冊報本校外籍生在校人數及僑生退學名冊。
- (二十二) 辦理僑生健保 I C 卡事宜。
- (二十三) 籌辦僑生暑期課業輔導班事宜。
- (二十四) 分別於九十一年四月二十四日(分部)及二十五日(本部)中午各辦理乙場『本校與台科大整合學生意向公聽會』，簡校長親臨主持，賴副校長、李教務長、翁學務長、黃學發處長、理學院張院長及李主任宗藩等多位師長與會聽取學生意見，會中師生充分溝通，成效良好。

### 三、總務處

#### (一) 綜合業務方面：

為協助各單位順利推展業務，本處於九十一年五月三日舉辦總務及會計業務講習會，由總務處、會計室各組派員說明講解，參加人數踴躍，逾一百二十人，反應良好。(課程內容詳[附件一](#))

#### (二) 文書行政方面：

- 1 依教育部規定辦理檔案目錄彙送作業：彙送本校九十一年一月至三月檔案目錄計二千四百四十三件。
- 2 辦理九十學年度第二學期臨時校務會議相關事宜：配合五月八日舉行臨時校務會議，辦理開會通知發送及議程資料彙整等相關事宜。
- 3 辦理總務處推動標準化暨資訊化規劃作業會議：本處於九十一年四月十九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召開推動標準化暨資訊化規劃作業會議，總務長暨所屬各單位主管及相關同仁均參與討論，集思廣益共襄盛舉。

#### (三) 事務行政方面：

- 1 擬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校園環境清潔工作優良人員獎勵要點」：為鼓勵本校技工工友同仁落實執行校園環境清潔美化工作、激勵工作士氣，特訂定校園環境清潔工作優良人員獎勵要點，目前本要點業經處務會議討論通過，將彙提技工、工友人評小組討論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 2 台北市政府環保局公廁清潔檢查結果，本校計有十二間廁所列為優等：台北市政府環保局於九十一年四月十五日派員至本校進行公廁清潔檢查，經評鑑結果，行政大樓二、三樓廁所，教育學院大樓二、三、四、八、九樓廁所，博愛樓二樓廁所，科技學院一樓廁所及勤大樓九樓廁所均列為優等，在此對教育學院、教育系、特教系、工技系、工教系、電算中心及員工活動服務委員會對廁所清潔之重視及所付出之努力與獲得成果表示感謝之意。
- 3 控管電話費：自本(四)月起校內各單位自行支付每月使用逾參仟元部分之電話費。
- 4 健保資料校對：即日起辦理本校技工、工友暨臨時人員之健保 IC 卡資料校對。
- 5 校區設置「自動販賣機招標」：已完成廠商合約簽訂。

(四) 出納行政方面：

- 1 辦理有銓敘職員(不含人事會計人員)薪津考績晉級作業，編製補發薪津晉級差額印領清冊，及辦理後續發放事宜。
- 2 收取九十一學年度各研究所碩士班招考新生報名費並轉存。
- 3 收存研究生學分費。
- 4 發放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各項費用。
- 5 代發本校教職員工九十年各銀行公教貸款利息繳納證明。
- 6 受理申請並發給九十年度教職員保險費繳納證明。

7 辦理本校評選校務基金代理銀行作業，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取得優先談判與簽約資格。

(五) 保管行政方面：

- 1 計劃自行拆除本校程序違建築案：本校列管之程序違建房舍計有育成中心內之傳達室、盥洗室及分部高壓變電室、網球器材室等四間。其中除分部高壓變電室因其用途特殊，需俟計劃新建之研究大樓完工遷入再行拆除，其他三間違建擬於五月底騰空後即辦理拆除事宜，以符規定。
- 2 本校代管之公教住宅：台北市和平東路三段三一、三一三號等共計七戶。已於本（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辦理標案。
- 3 本校經管之台北市青田街二巷十七號眷舍遭非法佔用民事訴訟案：本案業於本（九十一）年四月四日判決確定；朱純一君等人應將占用之宿舍遷讓返還本校。茲因當事人迄今仍未至本校辦理交還手續，業已委請律師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等後續作業。
- 4 本校經管之大安區龍泉段二小段四九地號土地與周祖年君毀損債權之刑事訴訟案：本案業於本（九十一）年四月四日判決確定；朱純一君等人應將占用之宿舍遷讓返還本校。茲因當事人迄今仍未至本校辦理交還手續，業已委請律師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等後續作業。

(六) 營繕行政方面：

- 1 三三一地震修繕：於四月底前大致修繕。
- 2 行政大樓一樓廁所整修工程：進行解約中。
- 3 樂智樓整建工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及台北市都市發展局審查本案經費及都市設計審議第二次完成。
- 4 學人宿舍新建工程：泰順街部分五樓版混凝土澆置完成，羅斯福路部份因地界問題，辦理變更設計中，目

前二樓版混凝土澆置完成。

- 5 校本部植栽工程：除 D2 區草坪另訂五月十六日另案驗收外，其餘辦理部分驗收完成。
- 6 學一舍鞋櫃工程：業已完工及驗收。
- 7 男一舍小便斗更換為紅外線自動感應沖水器：四月十一日決標，完工期限為決標日起二十八曆天。
- 8 三三一地震造成教育大樓高壓變電氣故障：於四月三日緊急搶修完成。
- 9 本校分部理學大樓第一期工程：於四月十二日已檢具相關資料提送教育部及台北市都發局，其中都市審議事宜已於九十一年四月廿四日舉行幹事會議。
- 1 0 本校校長宿舍新建工程：已與承辦建築師討論設計定案並排定作業流程及進度，目前進行細節設計、建築線申請及建照圖繪製作業，預計本年十月份辦理發包作業。
- 1 1 本校羅斯福路學人宿舍新建工程：有關本案路中心樁位移案建築申請已完成，目前正申請建照變更設計，預計於五月初完成變更事宜。
- 1 2 樸大樓側門故障已換新門。

**(七) 採購行政方面：**

- 1 會計室傳票儲藏間整修工程採購案正簽案中。
- 2 圖書館書架固定工程採購案正簽會中。
- 3 圖書館鋁窗緊急搶修工程採購案決標簽案中。
- 4 學一舍壹佰伍拾具迴旋扇採購案擇符合需要辦理中。
- 5 本校第二會議室裝修工程採購案擇符合需要辦理中。
- 6 本校九十一年四月份採購組承辦之財物、勞務採購案件計十二件。

(八) 理學院事務行政方面：

1 校園環境維護：

- (1) 完成分部校門口、理學院大樓前汽車分隔島圖書分館前花草植栽工作。
- (2) 於各單位設置電池回收桶。
- (3) 男二、男三、學七舍等資源回收桶更新完成。
- (4) 依相關動物保護法處理校園流浪犬，目前分部校園尚有數隻流浪犬尚未捕獲。
- (5) 本校垃圾不落地及資源回收措施自三月一日執行以來，分部執行情形大致良好，仍須持續宣導及加強巡檢工作。
- (6) 分部機車停車場已張貼公告，將於四月底請環保局及景美分局代為清理廢棄機車。

2 本、分部往來公文交通車發車時間更改：配合垃圾不落地措施，交通車已於四月一日起更改發車時間。

3 水電維護：

- (1) 理學院大樓 E102、E202 兩間大講堂加裝擴音設備。
- (2) 理學院大樓變電站 1000KVA 變壓器更換絕緣，已於四月二日完成。
- (3) 自三月十九日以來，理學院大樓幾乎天天瞬間斷復電情形，經過連日查修，終於於四月十二日查明為發電機自動控制主機板故障產生誤動所造成。已於當日先做處理，並動支申請更換該主機板。

4 宿舍電氣維護：分部宿舍損壞電風扇修理完成。

5 土木維護：

- (1) 男二舍後方圍牆開闢偏門，供男二舍、女二舍及及運動競技系師生進出，以舒緩分部校園週邊之機車停車壓力。

(2) 理學院無障礙校園改善工程進度於四月三十日完工。

#### 四、學術發展處

##### 學術研究推動組

(一) 各建教合作單位近期來函徵求計畫項目彙整：

編號	計畫名稱	來文單位	來文號	本校收件截止日／本校申請情形
1	九十二年度「國科會／原能會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徵求簡要計畫構想	國 科 會 應 科 小 組	九十一年五月三日(91)台應字第 0910020771 號函	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前逕寄。
2	九十一年度「創意教師行動研究計畫」暨「創意學子培育計畫」申請案	教 育 部 顧 問 室	九十一年三月四日台顧字第 91027957 號函	「創意教師行動研究計畫」本校計有工教系洪榮昭教師等八人提出申請。「創意學子培育計畫」本校由工教系洪榮昭教師提出申請。
3	九十一年度第二梯次「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院訪問研究」申請案	中央研究院	九十一年三月六日學術字第 9121002441 號函	本校由歷史系王秀惠教師提出申請。
4	衛生署「醫療院所衛生教育計畫」申請補助案	衛 生 署 國 家 健 康 局	九十一年四月十七日國健教字第 0910004750 號函	九十一年五月七日前逕寄。

(二) 國科會辦理「行政院九十一年度表揚傑出科學與技術人才選拔」自即日起接受推薦，有意願者請送推薦書一式四份、著作及其他送審資料一式三份（分三袋），於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前送學術研究推動組彙整，俾憑向國科會提出推薦。

(三) 國科會修正「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自九十一年八月一日起實施，本次僅

修正專任助理之工作酬金年資，由三年調整為六年。約用之專任助理如有因年資調整，致人事費不敷支用時，由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含管理費）內調整支應，該會不再辦理追加經費。另公布「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約用專任助理雇主應負擔勞保及健保費用標準表」，增列專任助理年資第四年至第六年部分，並自九十一年八月一日起實施。上述兩項標準表請詳見本處網站最新公告（<http://www.ntnu.edu.tw/acad/news/>）。

(四) 國科會修訂「補助延聘博士後研究人才作業要點」，並自九十一年八月一日起實施，修訂重點包括：

- 1 博士後研究工作酬金之支給標準調整為每月新台幣 55,000 元至 75,000 元。
- 2 機票費補助規定修正為：聘期一年（含）以上者，補助其本人來回程機票；聘期未滿一年者，僅補助其本人來程機票。
- 3 雇主應負擔之勞、健保費改由國科會補助。
- 4 增列補助項目「離職儲金」暨延聘機構應為受聘人辦理「離職儲金」事宜及提存方式，並由國科會編列預算撥付延聘機構提撥作為公提儲金。

(五) 本校九十學年度「學術論文獎助」申請案，自九十一年五月一日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受理申請，本次受理之論文獎助發表年份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為八十九年八月至九十年七月間發表之學術論文；第二階段為九十年八月至九十年十二月間發表之學術論文。相關補助辦法、補助金額及申請書請參閱本處網站。

(六) 為鼓勵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將其研究成果發表於國際著名期刊，本校教育研究促進委員會(Educational Research Steering Committee, ERSC)，已於九十一年五月十日假教育學院大樓二樓國際會議廳舉辦「教育類英文學術論文寫作工作坊」。會中邀請心輔系客座教授 Professor Puncky P. Heppner 及 Professor Mary J. Heppner，舉行二場專題講座，演講內容包含英文論文編修講解分析，及就實際論文草稿提供建議，另亦邀請吳武典院長及張俊彥教授分享其英文論文發表之經驗與心得。

(七) 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文論文編修服務補助要點」成立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文論文編修小組」(NTNU Academic Paper Editing Clinic, APEC)，編修小組成員皆由專業外籍人士組成，可提供本校專任教師及研究人員英文論文之編修服務。相關補助要點、編修委員會成員名單及申請表，請參閱本處網站。

### 學術合作組

(一) 學術性外賓來訪事宜：

日本宇都宮大學松金公正教授於九十一年五月一日下午來訪，就該校與本校簽約內容之細節作最後修正。

(二) 交換師生案：

- 1 姊妹校美國愛我華州立大學 (Iowa State University) 訪問學者 Dr. McCormick, Theresa 於九十一年四月一日至五月卅一日在本校工技系進行短期訪問研究。
- 2 姊妹校美國愛我華州立大學 (Iowa State University) 訪問學者 Dr. William, David 於九十一年五月二日至六月二日在本校音樂系進行短期訪問研究。
- 3 本校專任教師申請「九十一學年度赴姊妹校交換教師」案，業經三月廿七日本校九十學年度第二次國際文教合作委員會議核定人選，計有國文系劉漢教授赴荷蘭萊頓大學交換一年，歷史系胡其德教授赴美國內華達大學里諾校區交換一年，家政系許美瑞教師赴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短期交換 (四週)。
- 4 本校九十學年度國外姊妹校暑期研習團共計三團，分赴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紐西蘭奧塔古大學及日本立命館大學。目前針對學生進行積極宣傳，並已於四月二十五日舉辦校內說明會，同學反應甚為熱烈。本次研習團活動並將開放部分名額，使本校職員及台科大同學亦有機會參與，以提升語言能力。
- 5 為加強本校英文版網頁資料，現正進行內容更新及增修工作，以期藉由網路介紹本校最新學術活動及相關資訊，提供國外參考。

## 企劃組

(一) 本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辦法自九十年四月十一日第二七五次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以來，已屆滿一年，目前計有三件專利申請案：

- 1 化學系陳建添教授之國科會研究計畫「手性二吡環庚烯和 2,6-二氧-雙環[3.3.0]辛烷在不對稱催化和有機先進材料之研究 (2/3)」(NSC 89-2113-M-003-027)，其研究成果申請本國及美國發明專利 (進度：已正式向智財局及美國提出專利申請)。
- 2 物理系陳啟明副教授之國科會研究計畫「生物高分子的蒙地卡羅電腦模擬 (1/2)」(NSC 90-2112-M-003-024)，其研究成果申請本國及美國發明專利 (進度：專利評估審查中)。
- 3 化學系許貫中教授之國科會研究計畫「石油煉製廢觸媒作為波索蘭材料之可行性研究」(NSC 90-2211-E-003-001) 暨「聚丙烯酸系強塑劑的合成與應用 (II)」(NSC 89-2211-E-003-003)，其研究成果申請本國及美國發明專利 (進度：專利評估審查中)。

(二) 為配合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編製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已函請各學院系所中心衡酌現況，規擬未來之學術發展，並依本處所研擬之「未來五年學術發展計畫構想」格式 (已公布於學發處網站)，提供未來五年之學術發展相關資料，請於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前送回本處，俾憑彙整提送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

## 五、實習輔導處

### 實習輔導事項：

- 一、本處實習輔導組於四月廿六日 (實習 (代理) 教師返校日) 下午二至四時同時舉辦三場有關教育改革相關議題演講：(一) 在教育大樓國際會議廳由音樂系錢主任善華主持，台北市立五常國中李校長慶宗主講「國民中學九年一貫課程之推動與發展」，並由教務處易主任瑞僅助講；(二) 在教育大樓演講廳由科技學院李院長隆盛主

持，特教系王教授華沛主講「從九年一貫課程精神談如何增進教師教學效能」；(三)在理學院國際會議廳舉行，由理學院張院長秋男主持，並請臺灣大學大氣研究所陳教授泰然主講「九年一貫課程的落實與教師專業成長」。五月份返校日亦將舉辦「教育改革與九年一貫課程」及「開創教育的新願景」二場專題演講，屆時請轉知並鼓勵實習教師或在校生踴躍參加。

- 二、函請本校各特約實習學校、代理教師任教學校及實習指導教授，為本校九十學年度實習教師及擔任代理教師者評量平時及學年成績，本校提供甲、乙兩式供實習學校選用，並請其將實習成績於四月底前寄回本校實習輔導組，現正陸續彙整中，為應今年各縣市教師聯合甄試時間之提前（預定為七月十二至十四日），將即時辦理教師複檢作業。
- 三、九十一學年度本校擬簽約學校五百多所，已全部將其認定標準表及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送台北市、高雄市教育局以及各縣市政府審查，通過審查的縣市有基隆市、台中市、嘉義市、台南市、宜蘭縣、台北縣、桃園縣、新竹縣、苗栗縣、台中縣、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台南縣、高雄縣、屏東縣、花蓮縣、台東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等二十二縣市，本校已陸續和以上縣市所屬學校簽訂教育實習合作契約書；台北市、高雄市、新竹市等三縣市政府尚未通過審查；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審查通過五十七所學校，一所未能審查通過，其餘八十六所學校尚在審查中。
- 四、本處舉辦實習輔導計畫金球獎及實習心得寫作金筆獎，現已截止報名，正進行評審中。其中金球獎共有十二所學校報名，將全數進入複審；金筆獎共有七十七位實習教師報名，現正進行初審，預定選出十六名進入複審。
- 五、有關應屆畢業生參加教育實習相關作業，目前已完成各生之基本資料暨選填志願建檔，並於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函請各系所依實習名冊審查各生初檢資格、畢業資格暨所輔導前往之特約實習學校是否與學生填送之同意書或志願卡背面之志願學校相符。業經請各系所審核無誤，已陸續於近日將實習名冊送回本處實習輔導組，將

即造冊轉知特約實習學校。

- 六、有關辦理「九十學年度應屆畢業生職前研習」相關作業，目前已完成經費概算之擬定、邀請校內外人士演講、並訂定課程表。本研習活動訂於九十一年六月十九、二十兩日假本校體育館舉行，有關場地之借用及布置屆時煩請體育系、室及事務組予以配合。
- 七、辦理本校實習教師專業成長護照，有關美編部份委請圖文傳播研究所學生設計，已於四月二十五日完成初校，五月二日完成二校，目前正進行三校中，預定於五月二十日前送交印刷廠付印，五月底前印製完成，並即發給應屆畢業生（準實習教師）於參加教育實習期間使用。

#### 地方教育輔導事項：

- 一、為因應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教育部於四月二十三日召開會議，要求各師資培育機構地方教育輔導工作本年度各校應以「九年一貫課程」為輔導重點。之前各校所提之輔導計畫將配合修正，本校負責北一區召集工作，將於五月下旬開會研商後再行彙整報部，待核定後即可實施。此外並奉指示將規畫於若干師資培育機構成立九年一貫課程長期諮詢服務，提供學校教師、家長及社會大眾解決疑惑的管道。
- 二、
  - (一) 出版《中等教育》雙月刊：出版第五十三卷第二期課程革新專號，第五十三卷第三期教材革新專號正編輯中，預定於六月下旬出版。
  - (二) 出版地方教育輔導叢書：預定出版叢書六種，招標作業已於四月二十三日辦理完畢。
- 三、辦理「二十一世紀教育展望系列講座」：本活動截至三月中、下旬已辦理二場，第三場陳伯璋教授主講「教育改革的社會學分析」，第四場王玉麒教授主講「二十一世紀的生物科技發展」，第五場晏涵文教授主講「性、兩性關係與性教育」，第六場楊遵榮教授主講「知識競爭力與九年一貫教育改革」，亦已於近期分別辦理完畢，該

系列講座以當前最引人矚目的幾個主題為探討目標，透過主講人精彩的闡述，讓參與者清晰的瞭解其未來的發展趨勢，並做好心理準備，歡迎轉知師生踴躍報名參加。

- 四、辦理「語文領域九年一貫課程與教學創新（國文）研討會」：為了讓所有的老師在九年一貫的教改路程中能得心應手，所有的學生都能在無壓力的學習環境下獲取更多的知識及能力，特與幼獅文化公司辦理本項活動。共辦理二場次，活動已於四月六日、四月二十日舉行完畢，參與人數踴躍，足見大家皆關心九年一貫課程的推動。
- 五、辦理「文化研究與英語教學研討會」：面對地球村時代的來臨，為探討文化研究與英語教學、語言與文化的關係，謹訂於五月二十五日假國語中心會議廳舉行論文研討會，邀請國內各大學校院學者、中等學校教師及關懷英語教學人士參與，分二組進行，全天將發表二十六篇論文，會後將出版專書，歡迎各界踴躍上網報名。
- 六、規畫辦理「新課程建構式教學系列研討會」：針對九年一貫課程之教學，計畫於下半年辦理本活動。
- 七、辦理實地輔導活動：協助宜蘭縣中道中學於五月五日辦理「九年一貫課程」研習；五月七日於新生國小參與台北市教育局規畫九年一貫國中小英語教學暫行綱要草案計畫，另參與臺北縣深坑國中於五月七日舉行之學習評鑑與教材甄選活動、五月九日於台北縣文化國小舉辦英語教學觀摩活動。

#### **就業輔導事項：**

- 一、本學年度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報告已順利完成，並分送各學院、各系所參考。另針對本次調查結果中尚未就業之畢業生作追蹤連繫，依據其服務需求提供協助。
- 二、為了解九十學年度應屆畢業生之進路規劃意向，及時提供就業輔導服務，於九十一年三月實施「應屆畢業生就業意向調查」，本調查問卷已於四月中旬陸續回收，預定於六月完成統計與分析報告。
- 三、為協助應屆畢業生了解就業市場概況並順利謀職，於四月中旬發函各知名企業廠商計一、六〇〇家，除周知本校轉型訊息外，並彙整提供本校各系所一覽表，俾增進企業界對本校之瞭解，並請其提供企業簡介與就業機會，

開拓本校畢業生就業機會與管道。

- 四、為蒐集各校教師甄選考試資訊，於四月中旬發函各公私立中等學校計一千五百多所，請其提供教師甄選機會，並宣導周知本組網頁「教師甄選機會線上資訊作業系統」，請其多加利用。
- 五、九十一年五月七日(星期二)晚上七時至九時假本校五〇九國際會議廳辦理「E世代求職策略座談會」，邀請天下CHEERS快樂工作人雜誌吳總編輯琬瑜、才庫人力資源顧問公司楊總經理朝安、一〇四人力銀行行銷部邱經理文仁蒞校座談，座談內容包括：職涯發展的第一步、一千大企業兩岸人才招募狀況、一千大企業最愛的大學生、面試成功祕笈、求職行銷策略、履歷表撰寫關鍵等。座談內容不但結合職涯發展概念、職涯抉擇、就業市場概況與趨勢、企業用人需求與考量因素等面向，並據此提供實用有效之求職策略與技巧，內容不但豐富多元，且極具啟發性，頗獲與會者好評。
- 六、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晚上七時至九時，與民生報、國泰建設文教基金會、匯通銀行等單位合辦「在工作中學習成長---如何培養第二專長」講座，邀請長榮航空公司公關部聶協理國維蒞校演講。
- 七、受理「行政院青輔會辦理大專院校學生暑期工讀媒合服務方案」之工讀生登記、報名事宜，協助初審工讀生資格，並彙整報名表與資格證明寄送「就業服務與生涯發展北一組資源中心」台北大學作第二階段之篩選。
- 八、辦理求才單位求才登記與畢業生、校友就業服務事宜。

### 校友服務事項：

#### 一、行政業務：

- (一) 本學年度第二屆傑出校友選拔暨表揚，目前工作進度為：1、規畫九十學年度傑出校友選拔活動三次評選會議。2、遴聘十五位委員於九十一年四月十九日召開第一次評選會議，決定初、複審會議時間與選舉辦法。3、五月二日召開第二次評選會議，審查受推薦人資料共計六十六人。4、洽製傑出校友獎座

及當選證書。5、建檔整理受推薦人資料。6、預定五月十三召開第三次會議，進入複審工作、製作選票事宜。

(二) 籌備辦理校慶校友聯歡晚會，工作計劃表擬定如下：

預定工作時間	工 作 內 容
91、4、10	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確定舉辦
91、4、30	編列經費預算，簽請核示於本處業務費項下勻支。
91、5、10	一、發函各縣市校友會徵晚會摸彩獎品 二、協調表演單位、節目表、表演內容、主持人。
91、5、15	節目表、招待券、摸彩券、收據等之製作。
91、5、16 至 91、5、31	一、摸彩獎品採購、保管、包裝、編列清單。 二、節目表、招待券、摸彩券、收據等之寄發。
91、5、20	佈置會場之布條、標旗、引導標示等之製作。
91、5、25	函邀校友、貴賓共襄盛舉。
91、6、3	登報公告校慶活動、發布新聞稿宣達活動訊息。
91、6、4	獎品運送、來賓停車協調、會場佈置、清潔整理。
91、6、5	來賓接待、座位安排、獎品兌領、善後整理。

(三) 本校九十一年度分區實習輔導研習活動，中區及北二區場次分別於四月二十五日、五月三日假台中高工及西松高中辦理完竣；會中邀請本校吳武典院長等教授及中崙高中蘇校長，與實習教師做精闢而實務之講演及溝通，獲得實習教師熱烈迴響，全程參與之教師並核予六小時之研習時數。其餘場次將於五月七日（師大附中）、五月二十三日（國立三重高中）、五月三十一日（高雄三民家商）陸續辦理。

(四) 本校九十一年度公費合格教師志願卡已如期繳回並完成建檔報部，共計二十三類科，一百零一位公費教師將於六月底接受分發。

## 二、本校教育學術基金會：

- (一) 九十一年一至四月共收到捐款十六筆，合計金額十六萬三千一百元整(含翁學務長春和教授捐款五萬元)，均逐筆建檔、開立收據寄交捐款人，並刊載於校友雜誌及基金會網頁徵信。
- (二) 簽辦九十年七月至九十一年六月捐款拾萬元以上捐款者表揚事宜。
- (三) 完成申報九十年本會營利事業所得稅。

## 三、師大校友雜誌：

- (一) 完成第三一〇期，並已出版。
- (二) 完成「美術系第一屆畢業校友畫展」專題報導，記錄參展校友傑出表現，並於三一一期雜誌發表。
- (三) 完成第三一一美編、定稿，並付印中。
- (四) 進行第三一二期專題，第二屆傑出校友專訪計畫。

## 四、校友活動：

- (一) 安排旅美傑出校友姜傳康博士訪台事宜。
- (二) 本(五)月份將分別拜會桃園縣、高雄市校友會新當選理監事，商討舉辦活動事宜。
- (三) 預定六月份拜會宜蘭縣校友會新當選理監事，商討舉辦活動事宜。

## 六、進修推廣部

### 企劃組：

- (一) 近期辦理完成重要事項：

本部於 88 年 4 月 23、24 日及 5 月 1、2 日舉辦幸福人生免費公開講座，其內容以宗教、健康、法律及教育與人生為講題之免費講座，藉此正面提昇以上相關知識層次及達到凝聚人潮與推動各類班次招生廣宣之目的。

(二) 辦理中重要事項：

- 1 九年一貫新課程基礎養成班（高雄場）：於 5 月 4 日開辦，並於 5 月 21 日結業。
- 2 九十一學年度學士後職前教育學分班招生：一般師資類（科別：輔導活動、國文、英文、歷史、公民、社會科學導論）招四班一八〇人（夜間班），特教師資招一班四五人（日間班）。
  - (1) 第一階段，國內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獲頒學士學位（含）以上者，且其所考科目之專門科目及學分數，依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教師專門科目一覽表施行要點」規定，至少符合 20 學分以上（含）始得報考，符合資格者於 5 月 2、21 日辦理第二階段現場報名，參加 5 月 23 日筆試。
  - (2) 特教師資於 5 月 2、21 日辦理現場報名，參加 5 月 23 日筆試。
- 3 辦理「九十一年度閩南語、客家語教師職前培訓班」諮詢教授課程協調會、「九十一年度閩南語、客家語支援人員職前培訓班」種子教師講習會。
- 4 九十一學年度中等學校教師進修分為碩士課程學分班計有：
  - (1) 歷史系、三民主義研究所，皆為暑期班。
  - (2) 第二專長學士學分班：健康教育、地理、體育等三科。
- 5 九十一年度僑委會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綜合團，約 20 人)。
- 6 九十年度美容美髮企業訓練講師研習實務班、進階班招生中。

7 餐飲業就業實務先修班、進階班招生中。

(三) 現正規畫及班別計：

- 1 教師進修：技專校院教師在職進修活動約 5 班、母語教師職前培訓（全省預計八大區域辦理）、原住民族語能力認證。
- 2 推廣教育學士學分班：學校護理人員在職修班、學校護理人員在職進修進階班。
- 3 推廣教育班次：美容美髮、餐廳旅館系列、電腦系列、日德語系列、藝術系列、工商管理系列、母語教學系列（閩南語、客家語）、中英會議口譯及筆譯班、九年一貫新課程基礎養成(台北、台中)班等。
- 4 外籍\華裔人士華語文研習系列：青少年夏令營、華語團體短期培訓、華語會話、華語電腦、海外中文教師華語進階等班次。

註冊組：

(一) 近期辦理完成重要事項：

- 1 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泰國團）結業學員的中英文證書。
- 2 九年一貫新課程基礎養成台北班、高雄班各項開班報到、上課、發證作業。

(二) 辦理中重要事項：

- 1 修訂九十一學年度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暑期班新、舊生註冊須知。
- 2 研擬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暑期新生報到須知及流程。
- 3 九十一學年度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招生考試報名至四月二十五日截止，報名人數共計一、七二四人，其中衛生教育教學班、電機電子教學班、圖書資訊學班三班，因報名人數未達招生人數，依招生簡章規定不予辦理招生考試，共六十一人，再扣除不合格及逾期件，實際合格報考件數共一、六〇四人；該項招生考試

預定五月十八日舉行筆試，現正辦理招生考試當天各項工作的準備。

4 預計本學年度夜間週末班畢（結）業學員，請系所對畢（結）業學分的核對。

### 課務組：

#### （一）辦理中重要事項：

- 1 審核各系所九十一學年度提出所開課課程是否依照開班計畫開課。
- 2 辦理學員學雜費減免核銷作業。
- 3 甄選「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授課教師及導師。
- 4 辦理在職碩士班、二技班、四十學分班畢（結）業典禮相關作業。

#### （二）近期辦理完成重要事項：

- 1 本部電子報測試完畢，已正式發行。
- 2 「華裔青年語文研習班（泰國團）」於五月十日結訓，十日當天由本校校長主持結業典禮，僑委會處長列席指導，結業典禮後並舉行成果表演。

### 總務組：

#### （一）近期辦理完成事項：

- 1 本部於十樓各房間加裝電視，未來將增裝電腦配備，期使住宿人士享有更現代化之設備，每逢假日租借本部場地皆滿額，尤以裝修後更得商界之青睞。
- 2 辦理華裔青年語言研習班：本期泰國班於三月廿五日至五月十二日共七週計有一〇〇人在本部研習，本部提供舒適之宿舍，及十一樓運動休閒場所，使學員能舒展身心；本班於五月九日結業，結業當日本部精心策劃才藝表演，讓每位學員都能盡情展現國粹精華，會後並有餐敘。

- 3 本部資訊組開發線上選課，並自動顯示繳款細目，並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收學雜費，以簡化行政作業，學校並在九十一年五月十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約。
- 4 配合五月十八日在職碩士班招生考試，本部已完成預算編列及預借考試期間應發放款項，期使招生工作圓滿達成。

(二) 辦理中重要事項：

- 1 因應旱象，並配合政府限水政策，本組於各樓層廁所施行減壓水量並於抽水馬桶內加放保特瓶以減少出水量，及宿舍房間內、公共區域張貼公告，宣請住宿及商界人士租借本部場地時能配合節約措施，共體時艱，避免浪費水資源。
- 2 針對學員來部洽公或會客，能有舒適的空間而不影響其他人員，本部積極利用、美化空間。

資訊組：

(一) 近期辦理完成重要事項：

- 1 本部規劃之網路線上選課功能，已測試完成，暑期開始全面實施。
- 2 本部汰舊換新完成一間電腦教室。
- 3 以 PowerPoint 完成本部簡報。

(二) 辦理中重要事項：

- 1 換下電腦教室就有電腦，正重新檢測維修中，等全部檢測維修完成將放置十樓宿舍。
- 2 協助印製在職碩士班試卷。